

基金会40年·委员说①



就近服务残疾人——北京将建成1000个温馨家园

本报记者 贾宁

记者从北京市残联获悉,“十四五”时期,该市将把困难残疾人纳入全市精准救助体系,实现基本生活“应保尽保”;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机构布局,每个区建设1个儿童康复园;实施温馨家园提升工程,到2025年建成1000个温馨家园,就近服务残疾人,力争残疾人服务全覆盖。

照料、职业康复等服务。

在帮助残疾人就业和就业方面,规范送教上门机制,加强对极重度残疾儿童的救助与教育保障,提升残疾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为完成义务教育且有意愿的残疾青少年提供适宜的中等职业教育;完善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制度,大力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灵活就业,精准帮扶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

在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保障方面,继续推进符合条件的康复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加强残疾人医疗救助;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机构布局,每个区建设1个儿童康复园;实施温馨家园提升工程,到2025年建成1000个温馨家园。

同时,北京市还将健全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支持80%以上的区开展社区康复服务,确保65%以上的居家患者享受康复服务。此外,将持续消除无障碍出行“断点”,推进公共场所无障碍环境建设,着力补齐城市居住区无障碍短板。精心实施残疾人、老年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加快政府政务、电子商务、电子导航等信息无障碍建设。



北京残疾人无障碍出行越来越便利

本报记者 贾宁 摄

天津:健全多层次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本报记者 张原 李宁馨

“十四五”时期,是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天津市政府日前正式印发《天津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简称《规划》),根据《规划》,到2025年,天津市残疾人生活品质得到新改善,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发展需求得到新满足,全市残疾人事业发展水平保持全国前列。

在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方面,天津市将加强残疾人健康管理与残疾预防,完善以社区康复为基础、机构康复为骨干、残疾人家庭为依托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提高残疾人康复救助服务质量,提高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水平。

天津市残联相关负责人表示,《规划》在提升残疾人公共生活质量方面,制定了天津市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促进残疾融合教育,健全普通学校和幼儿园随班就读和融合教育支持保障体系;搭建残疾人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文化平台,推进残疾人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康复体育全面发展,加快发展公益助残志愿服务,规范残疾人公共生活,促进京津冀残疾人事业协同发展。

《规划》还明确提出,要全面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提高残疾人事业法治化水平。同时天津市还将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督导,不断优化提升全市无障碍环境,持续提升残疾人公共服务信息无障碍水平。

与改革开放进程同步,1981年,新中国第一家公募基金会——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成立。此后至今40年间,我国的基金会如雨后春笋般涌现。民政部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底全国共有各类基金会8432个,这些基金会在神州大地上诸多领域里积极行善播撒爱心,有力地推动和引导着我国公益慈善事业的发展。

40年来,许许多多的各级政协委员身体力行、积极参与,在踊跃为公益慈善事业建言献策的同时,还亲力亲为,不遗余力地见证和推动我国基金会行业的发展。

就此,本刊联合中国基金会发展论坛秘书处等,联合推出“基金会40年·委员说”系列报道,从政协委员的经历和视角,呈现他们在基金会乃至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道路上的成长与思考,以期为我国基金会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相关的参考与指引。

——编者

青年公益必将成为主流

——访深圳市政协常委、深圳市慈善会执行副会长房涛

本报记者 赵莹莹

记者:最初是何机缘让您从事公益工作?

房涛:40年前,我还在南京读中学。大学毕业后,首先去了政府部门工作,后来停薪留职来到了深圳,开始了企业高管的生涯。这段经历最重要的是让我感受到企业家的胆识和创新的艰难,关键的时候,企业家敢于拿出全部身家去决定一件事。人们印象中往往只看到企业发展顺利的一面,但实际上企业也会经历官司、破产等困难。所以我非常珍惜企业家的捐赠,在服务捐赠人时,我希望为他们创造社会投资的价值。

2002年到2007年,我在深圳市企业家协会和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工作,这使我有机会去香港和社会组织交流,包括香港工业总会、香港赛马会等。2007年7月,我来到深圳市慈善会工作。这些经历让我系统性思考、跨界思维根植在我整个职业生涯里,对我现在做事情也有很大影响。

记者:在深圳市慈善会工作至今,您有哪些收获?

房涛:我经常跟员工讲,快乐可能是你的外在获得了某些感受和资源,但是如果要获得幸福感,那么你的经历一定是要有意义的。

我的慈善公益职业生涯最看重的是,能够融入整个国家与行业进步的大格局,看到人们对慈善认知和行为的不断进步。因为这份工作,我能清晰地感知到捐赠人对自我实现的需求。启蒙捐赠人的慈善视界,帮助他们践行可持续的战略慈善,从而更透明有效地帮助受益人,使其感受到自己人生的价值和意义,这是慈善公益带给我最美好、最宝贵的财富。

记者:身为政协委员,对您从事公益工作有何助力与帮助?

房涛:2009年我开始担任深圳市政协常委,后面两届又担任了政协常委。

我成为政协委员第一年的提案就是《如何发挥慈善在第三次分配中的作用》,当年市政协遴选我做了发言。除此以外,当年还有一个提案是《关于新生代劳务工如何融入深圳》。这两个话题体现了我作为社会福利界别参政议政、建言献策的作为。

参与市政协工作对我而言还有一个优势,就是经常有政府部门相关负责人到政协常委会议报告工作。年初开政协会议时,市长会提前两个星期开政府工作报告座谈会,就报告的初稿与政协委



人物简介:

房涛,2002年到社会组织工作,2007年进入深圳市慈善会。现任深圳市政协常委、深圳市慈善会执行副会长。

员们进行沟通交流、征求意见。

可以说,多年来,政协的平台帮助我开阔了视野,让我对整个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生态有了更深的认识,这种认知也内化到了我的理念创新中。

另外,通过政协,我们可以推动一些原本在慈善公益领域难以实现的事情。有一次在深圳市政协常委会议上,市金融办主任介绍深圳的金融业创新,我举手发言,提出金融机构能不能给予社会组织贷款?我认为不该满足于金融机构的小部分利润拿来捐赠,应该将慈善植入到金融机构的核心竞争力与战略、业务模式里。

要贷款,首先要有贷款证,但按我们常规理解,社会组织的财产属于社会公共财产,没办法有贷款证,就不可能获得银行贷款,无法在金融版图里获得企业发展的金融杠杆支持。金融办主任马上回应说,这是一个全新的课题,我们以前从来没有想过为什么社会组织要贷款?“社会服务”这四个字到底涵盖了什么?能够支付银行贷款的正常利息吗?能跑通这个流程吗?

我说非常愿意跟你们沟通,去做汇报。对方就说,今天开会坐第一排的有人民银行深圳分行副行长,还有银监局副局长,我们三方可以一起来讨论。后面两个星期,我和团队不停和他们沟通。很快,相关银行就出了深圳社会组织第一张贷款证。像类似这些事情,是不可能慈善组

织及行业内达成的。

记者:您怎么看待社会组织协商?

房涛:社会组织是跨政府、跨企业的,只有熟知这三个领域,才有可能做到好的社会组织协商。完全不懂政府站位,可能连和政府沟通都很困难;没有企业视角,跟企业交流就是鸡同鸭讲。很多社会组织掏心掏肺地讲自己的东西怎么好,但是完全不考虑对方作为资助方有什么样的需求和权益,这种对话往往是低效的。

其次,社会组织是参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主体。社会组织协商应基于平等、理性、包容、公开的原则,强调如何凝聚共识。我们过往在社会组织版图里更多强调的是内部视角,强调组织治理和管理、人才、项目、筹资等,总体在术的层面较多,但如果没法明道、取势,术的层面的效率是比较低的。

记者:您之前提出应当让地方慈善会回归城市级的基金会的本来面目,用本土的资源解决本土的问题。就您这些年观察,什么才是慈善会的生存发展之道?适合慈善会的改革发展方向究竟为何?

房涛:中华慈善总会会长宫蒲光10月17日在中华慈善论坛提出“走中国特色慈善之路”。我认为慈善会系统要凝聚共识做担当者。以前非常希望慈善会进行社会化改革,因为相比非公募基金

宋基金会携手中央美院 以文艺公益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讯(记者 赵莹莹)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与中央美术学院于12月9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在国际青少年艺术交流、美育人才培养、美育创新创业项目孵化、服务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等方面携手努力,共同做好“弘扬中华美育精神”这一时代课题。

“当前,美育教育在社会、学校、家庭层面全面展开,美育的重要性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认识。”全国政协委员、中央美术学院院长范迪安表示,在迈向百年新征程的路途上,中央美术学院将与中央宋庆龄基金会携手,合作探索美育的新路径、新内容、新主题,共同做好美育发展大文章。

根据协议,今后双方将着重在几个方面开展合作:积极开展针对青少年的艺术研学、文化交流、公益实践等交流项目;立足教育帮扶、文化帮扶,共同策划文化艺术公益项目,助力乡村振兴事业发展;建立双向人才培养机制,打造双向美育研修实践基地;建立双向人才资源库,开展青少年儿童美育课题研究和教学实践;积极探索实现资源统筹、优势互补、品牌升级,组织开展青少年儿童美术作品征集评选及相关主题活动。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主席王家瑞期待此次合作能够为青少年儿童搭建美育教育的广阔平台,推进“我和祖国一起成长”等相关项目开展,发挥平台示范引领作用,加强新时代青少年美育教育,助力少年儿童全面发展。



民政部出台《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管理规定》

本报讯(记者 舒迪)由民政部制定的《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管理规定》(简称《规定》)12月10日正式发布。记者发现,《规定》确定了动态监管要求,建立了“跟踪评估”和“核查评估”制度。评估办公室每年将抽取一定比例评估等级在有效期内的全国性社会组织进行跟踪评估,民政部根据跟踪评估情况对相关社会组织的评估等级进行调整或确认,防止“一评了之”。

同时,《规定》对评估等级在有效期内的社会组织出现受到行政处罚、被投诉举报、被列入社会组织异常活动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情形的,针

对相关问题进行核查评估,并作出相应的等级调整或确认。此次出台的《规定》共六章三十五条,在遵循《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基本原则和要求的的基础上,对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工作的管理体制、评估对象和内容、评估工作程序、评估专家管理、监督管理等作了明确规定。

《规定》明确,民政部负责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工作,设立评估委员会承担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工作,评估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评估日常工作,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不得向评估对象收取评估费用。

据了解,《规定》细化了评估工作程序,加强了评估专家管理。《规定》明确,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结果分为5个等级,由高至低依次为5A级、4A级、3A级、2A级、1A级。社会组织评估有效期为5年,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纳入社会组织信用体系。获得3A以上等级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在评估等级有效期内,可以按照有关规定,享受相关政策。

为加强评估专家管理,建立健全评估专家评价机制,《规定》专章对评估专家库的建立和专家任职资格、职责、聘任、培训、考核以及保密、回避、资格取消等事项作了规定。